



安全理事会

Distr.
GENERAL

S/1995/382
10 May 1995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1995年5月10日

南斯拉夫常驻联合国代表团临时代办
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奉我国政府指示,谨通知你今天1995年5月10日当地时间13时05分,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的穆斯林部队向南斯拉夫联邦共和国境内的小兹沃尔尼克镇发炮射击,造成一人死亡和两人受伤。

南斯拉夫联邦共和国决不容忍对其领土的侵略。今后它将在这种情况或类似的情况下行使自卫的合法权利。它将作出适当的反应,保卫国家领土和人民不受侵略。

请将本信作为安全理事会的文件分发为荷。

临时代办

大使

德拉戈米尔·乔基奇(签名)
